尖扎县司法局

2018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司法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司法局部门2018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部门收支总表

七、部门收入总表

八、部门支出总表

九、部门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司法局部门2018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司法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单位基础信息

尖扎县司法局，所属财政全额预算拨款行政单位，是司法行政工作的主管部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015045041；法定代表人：东风。

（二）单位主要职责：

1、指导管理人民调解工作，参与调解疑难、复杂民间纠纷；

2、承担社区矫正日常工作，组织开展社区服刑人员的管理、教育和帮助；

3、指导管理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4、协调有关部门和单位开展对刑释解教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

5、组织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工作；

6、组织开展基层依法治理工作，为乡人民政府依法行政、依法管理提供法律意见和建议；

7、负责全县公证律师工作。

8、协助基层政府处理社会矛盾纠纷。

9、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10、完成上级司法行政机关和乡镇人民政府交办的维护社会稳定的有关工作。

11. 重点联系对象帮教管控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尖扎县司法局2018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包括本级预算及12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尖扎县司法局（本级）
2	尖扎县马克唐镇司法所
3	尖扎县康杨镇司法所
4	尖扎县坎布拉镇司法所
5	尖扎县能科乡司法所
6	尖扎县当顺乡司法所
7	尖扎县昂拉乡司法所
8	尖扎县尖扎滩乡司法所
9	尖扎县贾加乡司法所
10	尖扎县措周乡司法所

11	黄河源律师事务所
12	尖扎县公证处
13	尖扎县法律援助中心

第二部分　司法局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23.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经费拨款收入	347.58	二.外交支出			
1、个人经费	324.07	三.国防支出			
2、公用经费	23.51	四.公共安全支出	399.69	399.69	
（二）专项收入	76.26	五.教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四）罚没收入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八．住房保障支出	24.15	24.15	
（六）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423.84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423.84	423.84	

部门公开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8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06	01	行政运行	254.34	253.8	0.54
204	06	04	基层司法业务	46.22		46.22
204	06	05	普法宣传	8.9		8.9
204	06	99	其他司法支出	6		6
221	02	01	住房保障支出	24.15	24.15	
204	06	06	律师公证管理	71.26	59.26	12
204	06	07	法律援助	12.97	10.37	2.6
			合计	423.84	347.58	76.26

部门公开表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8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计	347.58	324.07	23.5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1.32	321.32	
	01	基本工资	76.41	76.41	
	02	津贴补贴	134.40	124.84	
	03	奖金	12.73	12.73	
	13	住房公积金	24.15	24.15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3.63	73.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1		23.51
	01	办公费	4.68		4.68
	05	电费	1.26		1.26

部门公开表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8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06	水费	0.63		0.63
	07	邮电费	0.22		0.22
	31	公务用处运行维护费	1.89		1.89
	11	差旅费	4.2		4.2
	08	办公用房取暖费	3.57		3.57
	13	维修（护）费	0.84		0.84
	17	公务招待费	0.57		0.57
	28	工会经费	4.03		4.03
	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62		1.6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5	2.75	
	01	离休费			
	02	退休费			
	03	退职（役）费			
	05	生活补助	2.75	2.75	

部门公开表 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本年预算数	0.57	0	0.57	1.89		1.89

部门公开表 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8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此表为空表			

部门公开表 6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2018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经费拨款收入	347.58	二.外交支出	
（二）专项收入	76.26	三.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399.69
（四）罚没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三.上级补助收入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其中：教育收费收入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二.农林水支出	
六.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七.其他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	24.15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423.84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423.84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七.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余			
收　入　总　计	423.84	支　出　总　计	423.84

部门公开表 7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423.84		423.84								
204	06	01	行政运行	254.34		254.34								
221	02	01	住房保障支出	24.15		24.15								
204	06	06	律师公证管理	59.26		71.26								
204	06	05	普法宣传	8.9		8.9								
204	06	04	基层司法业务	46.22		46.22								
204	06	07	法律援助	12.97		12.97								
204	06	99	其他司法	6		6								

部门公开表 8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423.84	347.58	76.26				
204	06	01	行政运行	254.34	253.8	0.54				
221	02	01	住房保障支出	24.15	24.15					
204	06	06	律师公证管理	71.26	59.26	12				
204	06	07	法律援助	12.97	10.37	2.6				
204	06	05	普法宣传	8.9		8.9				
204	06	04	基层司法业务	46.22		46.22				
204	06	99	其他司法支出	6		6				

部门公开表 9

单位：万元

部门项目支出表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76.26		76.26								
204	06	01	行政运行	0.54		0.54								
204	06	04	基层司法业务	46.22		46.22								
204	06	05	普法宣传	8.9		8.9								
204	06	06	律师公证管理	12		12								
204	06	07	法律援助	2.6		2.6								
204	06	99	其他司法支出	6		6								

第三部分　司法局2018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司法局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司法局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23.84万元，比2017年增加132.51万元，主要是**由于人员增加、工资增加和上调**。收入包括：经费拨款收入和专项收入423.84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423.84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399.6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4.15万元。）

二、关于司法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司法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23.84万元,比2017年增加132.51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和工资收入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399.69万元，占94.3%，住房保障支出24.15万元，占5.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2040601行政运行费2018年预算数为254.34万元，比2017 年增加77.49万元，增长43.8%。2210201（住房保障支出）2018年预算数为24.15万元，比2017年增加8.48万元，增长54.1%，2040606（律师公证管理）2018年预算

数为 59.26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16.97 万元，增长 31.25%，2040607（法律援助）2018 年预算数为 12.97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10.37，增长 398.8%主要是人员的增加、工资收入增加和各项业务量的增大，各项费用和基本支出相应逐年增加。

三、关于尖扎县司法局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尖扎县司法局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47.5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24.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住房公积金、职工个人取暖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23.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印刷费、邮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关于尖扎县司法局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司法局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46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0.0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89 万元,减少 0.0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7 万元，增加 0.13 万元。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17 年增加主要是各项业务量的增大。

五、关于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2018 年尖扎县司法局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尖扎县司法局 2018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

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司法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399.69 万元和住房保障支出 24.15 万元）。司法局 2018 年收支总预算 423.84 万元。

七、关于尖扎县司法局 2018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司法局 2018 年收入预算 423.84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23.84 万元，占 100%；

八、关于尖扎县司法局 2016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司法局 2018 年支出预算 423.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7.58 万元，占 82%；项目支出 76.26 万元，占 18%；

九、关于尖扎县司法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其他司法支出(204)

1、2040601（行政运行） 2018 年预算数为 0.54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0.06 万元，增长 0.12%、增长原因主要是基层司法所工作力度的增大和加强。开支主要用于基层司法所的基本支出，电话网络费等。

2、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018 年预算数为 46.22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14.13 万元，增长 44%、增长原因主要是基层调解案件的增多调解费用也相对增大、安置帮教对象的增多费

用也增大、司法所各项费用也逐年增大。主要用于各司法所人民调解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工作经费等。

3、2040605（普法宣传）2018 年预算数为 8.9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4 万元主要是基层普法宣传的逐年普及，和基础司法工作的稳定。主要用于宣传资料费和宣传展板等制作费。

4、2040606（律师公证管理 ）2018 年预算数为 12 万元，与 2017 年持平。主要用于政府常年雇佣的律师费用。

5、2040607（法律援助）预算数为 2.6 万元，与 2017 年持平。主要用于法律援助中心法律援助工作的基本支出。

6、2040699（其他司法支出）2018 年预算数为 6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2 万元，主要是司法基层工作逐年步入规范化，这部分费用相对减少。主要用于各项司法协助费用、表彰和推广典型事例费、证书工本费等。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8 年司法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3.51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增加 4.52 万元，增长 23.8 %。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18 年司法局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5 万元（公用取暖费、车辆保险费）。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7月底，司法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5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3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2辆,。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8年司法局专项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76.26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公共安全支出（204）司法（20406）

2040601 行政运行：反映司法行政事务支出。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反映各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资指导、调节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法律服务专用电话费支出。

2040605 普法宣传：反映各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组织各种媒体的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资料、对外宣传、法制作品的评审等方面的支出。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指导律师公证工作的支出和对享受财政补助的律师事务所、公证处等单

位的补助。

2040607 法律援助：反映各级法律援助机构用于法律援助工作的支出。

204069 其他司法支出：反映司法行政部门发生的法学研究费、司法协助费、典型推广和表彰费、证书工本费等支出。

（二）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

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